

南方医科大学口腔医院盘福院区 A 座二至三楼及一、五楼部分装修改造工程
补充公告

南方医科大学口腔医院盘福院区 A 座二至三楼及一、五楼部分装修改造工程(项目编号: JG2025-0354) 招标公告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等媒体发布, 现对原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修改如下:

一、招标文件部分:

条款	原文	现文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详见原招标文件	<u>详见附件 1《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u>

二、《招标人声明》已更新, 详见附件 2。

三、《招标文件(调整稿)》已更新, 详见附件 3。

四、原招标文件的内容与本补充公告发布的内容有不一致之处的, 以本补充公告内容为准, 本补充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对同一事项的表述与之前所发出的招标文件不符, 则以本补充公告为准, 其他内容不变。

五、本项目原定的公告发布时间、投标登记时间、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时间、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时间及场地、开标时间及场地安排等招标投标日程安排作相应调整, 具体时间及场地安排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本项目的日程安排, 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 点击“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 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技术标准详细审查评分表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一、企业资质 (6分)	企业业绩	1.2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完成过质量合格且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500 万元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 每项得 0.1 分, 本项最高得 1.2 分; 不满足上述情况的不得分。
	工程奖项	1.8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完成过的建筑工程总承包项目获得过市级或以上的工程质量奖项; 1、获得 10 项或以上 (含 10 项) 的, 得 1.8 分; 2、获得 5 项-9 项的, 得 1 分; 3、获得 1 项-4 项的, 得 0.1 分。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1.8 分。
	研发能力	1.8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获得技术创新 QC 成果 (部优以上) 的: 1、获得 5 项或以上 (含 5 项) 的, 得 1.8 分; 2、获得 3 项-4 项的, 得 1 分。 3、获得 1 项-2 项的, 得 0.2 分。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 本小项最高得 1.8 分。
	第三方评价	1.2	投标人至今被评为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称号的: (1) 连续 5 个年度或以上 (含 5 个年度) (须包含 2023 年度) 的得 1.2 分; (2) 连续 3-4 个年度 (须包含 2023 年度) 的得 0.6 分; (3) 连续 1-2 个年度 (须包含 2023 年度) 的得 0.2 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二、项目管理机构 (14 分)	项目管理机构	14	1、技术负责人 (2 分): 取得建筑工程类高级工程师 (或以上) 技术职称 15 年 (不含) 以上的, 得 2 分; 取得建筑工程类高级工程师 (或以上) 技术职称 11 年 (含) -15 年 (含) 的得 1 分; 取得建筑工程类高级工程师 (或以上) 技术职称 10 年 (含) 或以下的, 得 0.5 分。 注: 须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

		2、质量负责人（2分）： 取得建筑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15 年（不含）以上的，得 2 分；取得建筑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11 年（含）-15 年（含）的得 1 分；取得建筑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10 年（含）或以下的，得 0.5 分。 注：须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 3、安全负责人（3分）： (1) 取得注册安全工程师（建筑施工安全）注册证书的得 1 分； (2) 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 类），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 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得 1 分； (3) 取得建筑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1 分；取得建筑工程类中级工程师技术职称的得 0.5 分。 注：须提供注册安全工程师（建筑施工安全）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 类）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 类）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 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扫描件。 4、造价负责人（3分）： (1) 取得土建专业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15 年（不含）以上的得 1.5 分；取得土建专业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11 年（含）-15 年（含）的得 1 分；取得土建专业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10 年（含）或以下的得 0.5 分； (2) 取得建筑经济类或工程造价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15 年（不含）以上的加 1.5 分；取得建筑经济类或工程造价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11 年（含）-15 年（含）的得 1 分；取得建筑经济类或工程造价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10 年（含）或以下的得 0.5 分； 注：须提供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职称证书扫描件。 5、装修工程师：具有建筑装饰施工类中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的，每提供 1 人得 0.4 分，最高得 2 分。 注：须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 6、装修设计深化工程师：具有建筑装饰设计类或环境艺术设计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1 分；具有建筑装饰设计类或环境艺术设计类中级工程师职称的，0.5 分；本小项最高得 1 分。 注：须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 其他人员：具有工程造价类中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的，每提供 1 人得 0.5 分，最高得 1 分。 注：须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
合计	20	

备注：



1、【企业业绩】：业绩取自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业绩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中项目编号。不提供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业绩不予评审。若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名称与项目编号不一致：①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在平台内分别对应不同业绩的，以项目名称对应的业绩为准；②项目名称存在对应业绩的，项目编号在平台内不存在对应业绩，以项目名称对应的业绩为准；③项目名称在平台内不存在对应业绩，项目编号存在对应业绩的，以项目编号对应的业绩为准。评标委员会会对业绩的评审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平台内业绩上传件为依据。

(1) 中标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以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用于本项目投标的类似业绩，在平台中“工程对应的企业资质”栏中须登记有与本项目要求相对应的资质【具体资质要求：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原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2) 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文件为准。验收文件至少具有建设单位、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盖章（适用于施工总承包项目）。

(3) 平台内业绩上传件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或登记的工程资质内容与施工合同等业绩证明材料不相符的，该项业绩不予认定。

2、【工程奖项】：(1) 工程奖项可取自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或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

①国家级工程质量奖包括：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原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国家建筑工程装饰奖；②省或市级奖项包括：由省、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行业协会须在民政部门取得成立登记批准）颁发的质量类工程奖项，其它如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技术创新、QC成果、钢结构、机电安装、科技进步及技术应用类奖项不参与计分。

③只计算房屋建筑工程项目质量奖项，其他非房屋工程项目，如路桥、铁路、水利、电力、化工、冶金、市政等获奖不参与计分。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的，该项目获奖只按其中一个奖项所在最高级别计算一次分数，不得重复计算。

④时间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

(2) 工程奖项信息取自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的（须提供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的网页信息截图，网页信息截图须能清晰显示带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名称，并至少包含“项目基本信息”、“奖项信息”等信息的页面），评标委员会会对获奖的评审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的获奖证书上传件为依据。项目类型须为“施工总承包项目”。

(3) 工程奖项不取自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的，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并同时提供获奖业绩的中标通知书（或免招证明文件）、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竣工验收文件（验收文件至少具有建设单位、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盖章）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投标人须为该获奖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单位，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施工合同、业主证明、评审申请材料、批复文件、竣工验收文件等）体现其为施工总承包单位身份，不符合上述条件或上述资料相关信息不一致或提供的资料不齐不全的获奖业绩不予评审。评标委员会会对获奖的评审以投标人提供的完整的证明材料为依据。

3、【工程研发能力】：

技术创新 QC 成果（部优以上）取自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或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

①取自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的：投标人须提供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信息截图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网页信息截图须能清晰显示带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名称，并至少包含“项目基本信息”“奖项信息”等信息；

②不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的：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和该获奖项目对应的施工合同关键页（施工合同须体现房建内容）等扫描件，获奖证书与施工合同显示的“工程名称”须为同一项目，如获奖证书未体现工程名称的，须另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

③技术创新 QC 成果只计算房建类的项目，其他非房建项目，如：路桥、铁路、水利、电力、化工、冶金、市政等项目不参与计分。

④时间以获奖证书的发证时间为准，同一项目获得多个证书的，只计算一次，不重复计算，不符合上述条件或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

4、【第三方评价】：纳税信用等级以省级（或以上）税务局网站查询结果为准，须提供省级（或以上）税务局网站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只计算投标人自身，不计算投标人的分公司、子公司和分支机构）的网页截图。时间以评价年度为准。

5、【项目管理机构】：

①人员仅指投标人自身人员（不含子母公司人员，含分公司）。所有人员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和近一个月（2025 年 1 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未提供或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则该评分节点不予评审。②取得职称证书的年限以职称证书发证时间开始计算（如证书未体现发证时间的，以评审时间开始计算），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职称证书按最高级别的职称计算得分，不同专业职称证书只计算一次且按最高级别的职称进行计分。③注册安全工程师专业以执业证的注册类别为准，须同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https://zfwfw.mem.gov.cn/zwthlw/pages/hiwmh/yyfw/zcaqgcscx/index.html>）”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人员，该人员不作为评分依据。

④按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的规定，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 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的年限以有效期内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上显示的初始注册日期计算。⑤上述人员岗位不能相互兼任。

6、投标人如果同时满足多个评分档次的，按所满足的最高档得分。

7、所有评委的分数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